

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提交募集说明书（注册稿）

等申请文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已于2026年8月28日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8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1）。

2026年9月1日，根据相关审核要求，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内容进行了更新和修订，形成了《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日